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unming Dianchi Water Treatment Co., Ltd.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68)

須予披露交易
簽訂委託貸款展期協議及抵押合同

委託貸款展期協議及抵押合同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28日的公告，其披露於2022年2月28日本公司(作為委託人)與新都投資(作為借款人)及呈貢區農村信用合作聯社(作為受託人)就委託貸款交易訂立委託貸款合同。根據委託貸款合同，由本公司委託呈貢區農村信用合作聯社向新都投資提供人民幣2.5億元的貸款，期限自2022年2月28日起至2022年3月28日止。

董事會宣佈，經公平磋商後，本公司(作為委託人)與新都投資(作為借款人)及呈貢區農村信用合作聯社(作為受託人)於2022年3月28日(交易時段後)就委託貸款合同簽訂委託貸款展期協議，將委託貸款合同及其項下委託貸款交易的期限延長至2022年7月28日，展期期間利率調整為9.0%／年。除委託貸款展期協議所協定的修訂外，委託貸款合同其他條款維持不變。

董事會同時宣佈，於2022年3月28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作為抵押權人)與新都投資(作為抵押人)簽訂抵押合同。根據抵押合同，新都投資同意以抵押資產為委託貸款展期協議及其項下交易提供抵押擔保。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委託貸款展期協議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高於5%但低於25%，簽訂委託貸款展期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通知及公告要求。

董事會宣佈，經公平磋商後，本公司(作為委託人)與新都投資(作為借款人)及呈貢區農村信用合作聯社(作為受託人)於2022年3月28日(交易時段後)就委託貸款合同簽訂委託貸款展期協議，將委託貸款合同及其項下委託貸款交易的期限延長至2022年7月28日，展期期間利率調整為9.0%／年。除委託貸款展期協議所協定的修訂外，委託貸款合同其他條款維持不變。

董事會同時宣佈，於2022年3月28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作為抵押權人)與新都投資(作為抵押人)簽訂抵押合同。根據抵押合同，新都投資同意以抵押資產為委託貸款展期協議及其項下交易提供抵押擔保。

一、 委託貸款展期協議及抵押合同

(一) 委託貸款展期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2022年3月28日
期限：	委託貸款合同及其項下的委託貸款交易到期日由2022年3月28日延長至2022年7月28日
訂約方：	(i) 新都投資(借款人) (ii) 本公司(委託人) (iii) 呈貢區農村信用合作聯社(受託人)
利率	展期期間採用固定利率，為9.0%／年。利息於借款人歸還委託貸款本金時一次性支付。

除委託貸款展期協議的修訂外，委託貸款合同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

利率基準

本公司與新都投資按照公平原則磋商訂立委託貸款展期協議展期期間的9.0%固定年利率之釐定，包括(1)委託貸款展期協議展期期間之利率較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於2022年3月21日發佈的1年期人民幣貸款的貸款市場報價利率的3.7%高5.3%；(2)現行市場利率和慣例；(3)本公司融資平均利率及合理區間內的回報；以及(4)本公司對新都投資的業務狀況及信用狀況所作評估。

(二) 抵押合同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2022年3月28日
訂約方：	(i) 新都投資(抵押人) (ii) 本公司(抵押權人)
抵押資產：	抵押人於2021年4月以約人民幣418百萬元代價取得的位於昆明市呈貢區的一宗土地的使用權，使用期限五十年(自2020年6月1日起至2070年5月31日止)。
抵押擔保範圍：	委託貸款交易下的債權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罰息、實現債權及質權的費用等，如委託貸款交易條款等發生變化，抵押人同意對變更後的委託貸款交易承擔抵押擔保責任。
抵押資產的佔有與保管：	抵押資產由抵押人妥善進行佔有、保管，合理使用並維持其完好，按時繳納相關稅費等。而抵押資產權利憑證的正本由本公司保管。如果抵押資產被國家征收、征用、拆除、沒收、無償收回或被第三方查封、凍結、扣押等，抵押資產剩餘部分仍作為本公司債權的抵押擔保，同時抵押人應按本公司要求提供新的擔保。
抵押登記：	抵押合同簽訂後30個工作日內，抵押人應按照抵押合同的約定到相應的登記機構辦理抵押登記手續，抵押權利憑證由本公司保管。

抵押權的實現： 如委託貸款交易到期或者根據相關約定或者法律規定宣佈債務提前到期，新都投資未按時足額履行，或者新都投資違反委託貸款展期協議的其他約定，本公司有權立即行使抵押權。同時，本公司可以對新都投資抵押資產之外的財產申請強制執行，且不以放棄抵押權或必須先處置抵押資產為前提條件。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全信，於本公告日期，新都投資非上市規則中所定義的關連人士。呈貢區農村信用合作聯社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二、 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透過據此訂立委託貸款展期協議，延長委託貸款合同及其項下委託貸款交易的存續期，可以繼續提升本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回報率，從而繼續改善本公司的收益及盈利。簽訂抵押合同，進一步增強了委託貸款交易的增信措施，有利於保障本公司債權的實現。

三、 一般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是中國雲南省污水處理及再生水服務行業的領導者，是水務行業(包括自來水供應服務)的綜合運營商之一及國家滇池污染治理戰略目標的主要企業之一。

新都投資

新都投資由昆明市國資委直接持股83.68%。新都投資的主要業務包括：基礎設施建設投融資和資本營運，新城學校、公園、醫院、市政道路、行政辦公場所等基礎設施建設。新都投資專項負責昆明市呈貢新區吳家營、雨花、烏龍三個核心片區的土地一級開發，正從以基礎設施建設及其公共設施建設為主的投融資平臺逐步轉變為依託呈貢新區建設及經營的實體公司。

呈貢區農村信用合作聯社

呈貢區農村信用合作聯社是一家於中國設立的金融機構，主要從事吸收公眾存款、發放貸款等業務。

四、上市規則的影響

「展期期間」	指	根據委託貸款展期協議約定的委託貸款交易的展期期間，即自2022年3月28日起至2022年7月28日止期間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有關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以港元交易
「昆明市國資委」	指	昆明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抵押資產」	指	本公司與新都投資於2022年3月28日簽訂之抵押合同項下的抵押資產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抵押合同」	指	本公司與新都投資於2022年3月28日簽訂的《抵押合同》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新都投資」	指	昆明新都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2005年5月27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昆明市國資委直接持股83.68%，於本公告日期，非上市規則中所定義的關連人士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曾鋒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中國，昆明，2022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曾鋒先生、陳昌勇先生及羅雲先生；非執行董事宋紅女士、任娜女士及余燕波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尹曉冰先生、鄭冬渝女士及王競強先生。